

我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展顺利

本报讯 自“7.9”特大洪灾发生以来,我县在上级坚强领导下,相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以及各界兄弟市区的无私援助下,全县上下全力投入灾后恢复重建,目前道路交通、农田水利、市政基础设施、电力通讯、教育医疗卫生等各项基础设施已基本恢复,群众生产生活恢复正常,社会保持安定稳定。

全县共安排实施83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,总投资约38.1亿元,其中2016年实施项目76项,截止11月20日,累计完成投资约15.81亿元,占年计划投资的78.8%,预计今年底可竣工46项,竣工率达60.5%;2017年计划组织实施项目37项,其中,新建项目7项,续建项目30项。

农房灾后重建方面。我县积极创新项目协调推进机制,每周一下午农房灾后重建推进会由中建、中科院、建工集团三家参建单位分别主持会议,逐项提出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,县、乡镇领导现场监督落实,确保全面加快农房建设进度。全县农房灾后重建户1873户6093人,全县7个镇统规统建点已有6个实现主体封顶,预计11月底可全面封顶,完成投资2.85亿元,占计划总投资76.6%;统规自建重建户正在实施三层主体施工;1074户分散自建已有1061户动工,已完成封顶15户。此外,购房补助户51户、自愿放弃重建6户。

目前,我县正全力加快农房重建进度,各有关乡镇都制定了重建房选房分配实施办法,发布通告、登记注册、购房预收款缴纳等各项工作同步推进。统规统建重建点627户已登记并缴纳预收款617户。同时,全面加快推进各集中重建点给排水、供电、供气、通信、道路等配套设施,统筹安排,并联交叉施工,其中坂东重建点配套民德路全面启动征迁并已动工,确保春节前交付使用。

农业抗灾补偿方面。水稻受灾面积2.19万亩,蔬菜受灾面积2.91万亩,水果受灾面积1.15万亩,已全部恢复或改种。

工贸企业恢复生产经营方面。317家受灾工业企业,已恢复生产237家,其中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受灾78家,已恢复生产77家。3114家受灾商贸企业,已恢复经营2802家,其中全县限上商贸

企业受灾18家,已有恢复营业13家。

交通基础设施修复重建方面。全县共实施国道省道水毁点修复工程37项(含溪口大桥),现已完成36项,共完成投资6026万元,占总投资7176万元的84%。其中溪口大桥已完成投资3850万元,占总投资5000万元的77%。县乡村公路、桥梁水毁点已开工1725处,已完成1163处,预计2016年11月底全部完成。

电力通讯设施方面。县供电公司在全县恢复供电的基础上,累计投资2.45亿元,全力实施农村电网改造提升,目前已提前完成计划任务;通信运营商在通信及网络保障全面恢复基础上,正加快推进通信设施的加固、替代和重建工作,计划总投资1.52亿元,已完成投资1.2亿元,完成投资量79%,年底前完成目标任务。

给排水修复重建方面。目前城乡供水已恢复正常。正在加快实施潭口至坂东片区14.7公里供水管道工程,总投资5094万元,已完成14.2公里,2016年12月全面完成,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。城区污水管网和乡镇污水设施修复工程,总投资2.28亿元,其中城区污水管网已完成工程投资约2549万元,完成整体进度约70%,确保2016年11月底全面完成;引入白金工业区污水厂的池园镇、金沙镇、坂东镇等3个乡镇污水管网已进场施工;塔庄镇、白樟镇、省璜镇、三溪乡、云龙乡等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修复已完成设计并签订施工合同,准备进场施工。

灾毁水利设施修复重建方面。总投资4500万元的城区防洪堤修复工程,已于8月26日完成应急除险加固,永久修复工程累计完成投资2855万元,占计划总投资63.4%,确保2017年2月底完成建设。全县农田水利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灾后恢复重建已全部进场施工,累计完成投资8929.6万元,占总投资的39.9%,2017年3月底前完工。梅溪流域河道堤岸修复工程,已完成项目规划和地质勘测测量,计划2017年6月份实现动工。由武警水电部队承担的梅溪主干河道疏浚工程已于10月13日动工,已全面完成,比计划提前三个月。

灾毁耕地修复方面。全县灾毁耕地共3.536

万亩,其中,可自行复耕的2.35万亩,已全部完成清理复垦;需工程辅助复垦的8511亩,已完成工程复垦约6562亩,2016年12月31日可提前完成复垦。

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方面。灾后共新增254个地质灾害点,其中需要工程治理点26个,除险处理点102个,搬迁避让点126个,已全部完成工程应急处置措施和除险治理方案设计。其中,102个除险治理地质灾害点全面进场施工,已完成57个地质灾害治理点,其余45个2016年12月中旬完成;需要工程治理点26个已全部完成勘探设计,其中18个已进场施工,计划2017年底完成。

梅溪沿岸危房应急加固方面。共涉及I类危房71户、II类危房72户,共分三个标段,其中第一、第三标段已完工,累计完成投资2700万元,占总投资3200万元的84.4%,确保2016年12月中旬全面完成。

卫生教育文化服务设施方面。受灾的8家县、乡医疗卫生机构以及70所村卫生所已基本恢复正常。六都医院医技大楼灾后重建工程已开始招标,计划2018年6月底竣工。37所受灾学校附属工程已修复完成36所,省璜初中、县第二实验小学、溪莲小学教学综合楼重建工程加快推进,确保2017年2月全面竣工,春季开学前交付使用。泰禾集团捐资5000万元修复的安厝厝古民居已到位资金1000万元,施工队在应急加固基础上正在加快实施夯土墙加固修缮,确保按计划工期完成。

发放救灾款物方面。接收并全部发放省市调拨以及企业、社会团体组织、各界爱心人士捐赠矿泉水、面包、大米、油等929批次43类生活用品或救灾物资价值1252.7万元。接受社会各界捐款约1.28亿元,已全部投入灾后恢复重建。

对接对口援建工作方面。各援建项目有序推进,共对接实施地灾点整治、道路、水利、污水处理、环卫、学校、文体等公共设施修复及安置房建设、便民服务中心灾后重建等10个方面26个项目,总投资约3.5亿元,总援建资金1.84亿元,已到位资金9935万元。(县重建办)

县纪委召开中心组学习(扩大)会

本报讯 11月18日,县纪委召开中心组学习会,邀请市纪委副处级调研员黄昭忠专题解读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。县委常委、县纪委书记郭有旭主持学习会并讲话。县纪委中心组学习成员、县纪委委员、各乡镇纪委书记、县直单位纪检组组长(纪委书记)、委局机关干部参加学习会。

学习会上,黄昭忠从背景、监督、作为三个关键词,深入浅出地解读了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,与会人员集中学习了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后,围绕具体工作畅谈学习心得体会。

学习会上,郭有旭指出,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坚定理想信念宗旨这个高标准,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政绩观,履行好党赋予的职责,为党分忧、为党执纪,坚持把纪律管住全县18983名党员、守护

好775个基层党组织的肌体健康作为最大政绩,做好党的忠诚卫士。同时,纪检监察干部更要严守纪律规矩,坚持党规党纪的“手电筒”既要照别人,更照自己,要求党员、干部做到的纪检监察干部首先要做到,凡是要求党员、干部不做的纪检监察干部首先不做,要一级带一级,层层抓落实,要追求高标准、从严守底线,将自律持之明镜,内化为修养、升华为信条,做铁打的打铁人。此外,纪检监察干部要适应监督执纪方式的变化,着力提高及时发现问题的能力,抓好抓小,抓好预防问题的能力,准确适用党规党纪处理违纪问题的能力。最后,郭有旭强调,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深刻领会党内监督的重大战略意义,明确责任,强化担当,确保党内监督取得实效。(县纪委办)

收听收看全市冬季森林防火视频会

本报讯 11月22日上午,我县组织收听收看全市冬季森林防火暨安全生产工作的视频会议。县委常委、副县长林志斌,县直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,各乡镇镇长、分管领导和林业站负责人参加了视频会议。

全市视频会议结束后,我县紧接着召开部署会,林志斌在会上强调,县乡两级森林防火指挥部要运转起来,开展工作,形成会商制度,并加强监督预警;护林员

要动起来,安排专人值班值守;各级部门要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工作;组建森林扑火队和综合抢险突击队,配足配齐扑火设备;各乡镇各部门要落实责任,挂图作战,确保我县今年森林防火工作实现零火灾零伤亡。

会上,县林业局领导就我县今年冬季森林防火工作进行了再部署再安排。(王广兰)

我县迎来第二批27名市派驻村蹲点干部

本报讯 11月21日上午,我县召开第二批市派驻村蹲点干部欢迎座谈会,迎接来自市直单位的第二批27名驻村干部,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余颖凌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余颖凌对第二批市派驻村干部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,并提出三点希望。一是希望驻村干部能尽快熟悉情况,了解镇情、村情,找准当地特色,找准工作切入点,抓住工作重点有计划地开展工作。二

是希望驻村干部充分发挥个人专业特长、经验优势和资源优势,大胆开展工作,推进驻村村脱贫攻坚。三是希望驻村干部抓住这次宝贵机会,将先进经验和先进理念带到当地镇村干部和基层党组织,也让驻村经历成为人生中难忘珍贵的记忆。

会后,在各乡镇党委第一书记带领下,27名驻村干部立即分赴11个乡镇27个驻点村开展工作。(梅组)

金沙镇全面完成“澳牛”项目房屋征迁

本报讯 “澳牛”项目征迁工作开展以来,县、镇工作队以“咬定青山不放松”的韧劲,以“坚决一点,快一点”的干劲,进一步强化服务发展的责任意识,保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,树好风清气正的廉洁形象,勇于担当、敢于碰硬,以愚公移山的精神,逐个攻坚、逐项破解。在距离10月17日镇党委、政府召开“澳牛”项目征迁工作动员部署大会刚整一个月,11月18日上午,金沙镇完成城村最后一户黄远成户签定协议,意味着“澳牛”项目房屋征迁59栋136户26505.93平方米全部完成签约,为夺取“澳牛”项目征迁战全面胜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(陈婷)

马上就办 真抓实干

百日攻坚在行动

县总工会举办全县工会财务及经审工作培训会

本报讯 11月22日上午,全县工会财务及经审工作培训会召开。县总工会委员会、经费审查委员会、各分工会、系统、基层工会主席、经审办主任、财务人员及乡镇工会专干200余人参加培训。培训会邀请省总工会经审会副主任、经审办主任、高级会计师林源授课。

林源主任授课的主题为“规范经费使用,服务工会工作”,详细深入地讲解了工会财务应遵守

塔庄镇人民政府拟定于2016年12月17日上午9点30分准时公开拍卖以下的:

塔庄镇河道疏浚砂石约5.5万方,分布地点位于塔庄镇下庄村、坪洋村、坂尾村。起拍价为82万元,每次加价幅度为2万元的整数倍。

有意竞买者请携带身份证及复印件和15万元保证金来办理竞买手续。标的物的质量与数量请竞买者自行前往查勘和测算。一经申请,即视为对标的物的质量与数量无异议,若实际的储量与公告储量有差异,多不补价,少不退款。

报名时间:2016年12月6日-12月15日(不分节假日)

报名地点:塔庄镇人民政府水利站

拍卖地点:闽清县行政服务中心5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联系电话:13799921037 林先生

其他事宜详见拍卖出让文件。

塔庄镇人民政府

2016年11月25日

拍卖公告

少不退款。

报名时间:2016年12月6日-12月15日(不分节假日)

报名地点:塔庄镇人民政府水利站

拍卖地点:闽清县行政服务中心5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联系电话:13799921037 林先生

其他事宜详见拍卖出让文件。

塔庄镇人民政府

2016年11月25日

国网闽清县供电公司计划停电通知

(2016年12月5日-12月10日)

序号	停电日期	计划停电时间	停电原因	停电范围
1	12-5	6:00-19:00	配改	樟山5#、飞锦泡花碱厂、强文耐火厂、黄时美厂、大福鞋厂
2	12-5 (11-25改期)	7:00-19:00	业扩	官洲村1#、山珍食用菌、南坑村2#、溪沙村1#、溪沙村3#、新联丰养殖场、黄土岭1#、黄土岭2#、黄土岭3#、新桥村1#、新桥村2#变、食用园(专)、村后村1#、后山林场
3	12-6	6:00-21:00	市政	大路安置区、老山精、大路村、连接线路灯变、饲料公司、城镇施工、大路机械厂、大路道班路灯变、同安厝、鲤鱼湾、石友石材厂、液化气厂、隆和电瓷、鸿宇厂、豪业陶瓷分厂、三茂工艺品厂、大路熔块厂、刘晓厂、福鑫电子材料、防洪堤施工1#变、将军潭电站、飞龙电站、际上部队、中国人民解放军73683部队522分队、富鑫工艺品、恒兴纸业、西城食品有限公司、华宇密封材料公司、和盛崇业电瓷有限公司、泉亮建材、荣清橡胶有限公司、龙翔工艺有限公司、福州万隆电子、亿力万炬、模具厂、闽盛木材、荣达器材厂、麦王厂、玛钢厂
4	12/7	7:00-20:00	消缺	羽毛球馆、人行天桥施工、洋桃开发区、城关变更生活区、百荣新天地1#、百荣新天地2#、百荣新天地3#、下洋桃1#(401侧)
5	12-7 (11-30改期)	6:30-20:00	用户影响	岭头村、恒达工艺厂、双阳食品厂、榕星开发区1#、榕星开发区2#、白石坑水厂、联通站、莲花档、永乐食品、白石坑、兴达饮料厂、县塑料厂、莲花档2#、青坑1#、格洋村、白石坑检测站、青坑2#、湖柄码头、白石坑施工
6	12/8	6:00-20:00	变电检修	普贤1#、普贤2#、普贤3#、普贤4#、普贤5#、普贤6#、普贤8#、许德照土干厂、景丰石材、中信陶瓷、嘉兴公司、普贤村电站、三得利变电站、闽三中、丽山1、丽山2、丽山3、丽山4#、丽山5#、恒隆电器、益通陶瓷厂、祥宇纸箱厂、观音隔1#、观音隔2#、隔兜3#、木器厂、宇星公司、福斗1#、福斗2#、福斗3#、福斗4#、福斗5#、福斗6#、福斗电站、顶坑1#、顶坑2#、顶坑3#、顶坑4#、顶坑5#、星宇变电站、光宏公司、天宇土干厂、豪宏专变、福兴公司、丽星2#、丽星4#、丽星5#、瑞美公司
7	12/9	7:00-19:00	配改	桔林1#、槐林1#变
5	12/10	7:00-19:00	配改	四宝1#、四宝2#变、润光木业公司

备注:具体停电信息请拨95598查询。



县乡人大换届选举若干问题解答

提名产生。县乡人大代表候选人的提名推荐方式有两种:一是各政党、各人民团体,可以联合或者单独推荐代表候选人;二是本选区选民10人以上联名提名,也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。

政党、团体或者选民联名推荐代表候选人时,应严格按照代表法对代表的要求进行推荐。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应当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;应是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的选民;应具有履行职责的素质和能力,并且能认真履职;能与选区选民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,听取和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,努力为人民服务;能自觉遵守社会公德、廉洁自律、公道正派、勤勉尽责。各政党、各人民团体联合或者单独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数量,每一选民参加联名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数量,均不得超过本选区应选代表的名额。

5.如何才能使选民对代表候选人有比较充分的了解?

答:为了方便选民全面了解推荐代表候选人的基本情况,选举法规定,接受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应当向选区选民介绍本人情况,选举委员会如实地提供个人身份、简历等

基本情况。个人身份包括国籍,是否拥有(境)外永久居留权、长期居留许可,是否在其他地方已担任人大代表职务等。候选人提供的基本情况不实的,选举委员会应当向选民通报。

对代表候选人的介绍,要严格按照法律的规定,在选举委员会的统一安排下进行。推荐者应当根据选举委员会的统一安排,在选民小组会议上介绍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情况。选举委员会在选民协商、讨论候选人过程中,要以适当的方式,积极、主动地向选民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情况。

选举委员会根据选民的要求,应当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,由代表候选人介绍本人的情况,回答选民的问题。与选民见面活动要在选举委员会统一组织下进行。组织见面中,代表候选人应当实事求是介绍本人情况,诚恳回答选民提出的问题,对当选后执行代表职务、履行代表义务作出表态。同时,为避免干扰、影响选民投票,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活动在选举日必须停止。(未完待续)